

專案質詢

8-3-10-026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2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盧委員秀燕，針對硝油炸彈（Ammonium Nitrate and Fuel Oil，簡稱 ANFO）的材料容易購得、製作難度低而且成本便宜，被國際恐怖份子廣泛使用，製作殺傷力強大的炸彈。惟我國目前並未將炸彈助燃劑「硝酸銨」列為管制物品，恐對社會安全產生巨大危害，建請相關部會應盡速提出防範措施，嚴格控管具有潛在威脅的化學材料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日在高鐵及立委服務處放置的炸彈，都是融合硝酸銨與汽油製成的硝油炸彈（Ammonium Nitrate and Fuel Oil，簡稱 ANFO），由於原料容易購得、成本便宜、製作難度低，這類肥料炸彈又被稱為「窮人炸彈」。
- 二、而在國外，由於英國、挪威、印度等國發生的恐怖攻擊事件，恐怖份子都曾使用硝油炸彈，因此各國紛紛制訂嚴格管控農業肥料的交易法規，連美國 FBI 也曾對科羅拉多市內的農業用品供應商去函，建議留意非本地人購買硝酸銨肥料，以及在非農忙時節卻大量購買硝酸銨肥料的人，並要求所有新顧客提供身分證明，可見各國對硝油炸彈的重視。
- 三、目前台灣的硝酸銨未列管制物品。內政部消防署表示，硝酸銨在安全等級中屬於第三類，不是易燃物、燃點也不高，是一種助燃劑，故店家或擁有者總量要超過 1 千公斤，才須申報；環保署亦表示，硝酸銨目前並未列在環保署管理的 302 種毒性化學物質名單裡。
- 四、本席建請相關部會應嚴格控管具有潛在威脅的化學材料，以維護國家安全和社會穩定，保障公眾的生命財產安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